

证券代码：300643

证券简称：万通智控

公告编号：2023-061

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已通过书面、通讯方式发出。公司董事共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共 7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张健儿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则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审议，本次会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实施完毕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.18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），因此公司董事会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、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）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做出相应调整，将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7.61 元/股调整为 7.50 元/股。董事姚春燕女士、Mingguang Yu 先生属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因此均为关联董事，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姚春燕、Mingguang Yu 回避表决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以 2023 年 9 月 12 日为预留授予日，向 13 名激励对象授予 72.8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 7.50 元/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考虑到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为了更好地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，进一步增强股权激励效果、达到激励目的，更为紧密地将激励对象的个人利益与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结合在一起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综合评估、慎重考虑后，董事会同意对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中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等相关内容做出调整。董事姚春燕女士、Mingguang Yu 先生属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因此均为关联董事，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姚春燕、Mingguang Yu 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>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本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特制定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，对于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等相关内容做出调整。董事姚春燕女士、Mingguang Yu 先生属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因此均为关联董事，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姚春燕、Mingguang Yu 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二日